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4 年度末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地清查，对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分析，对公司上述类别资产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4 年末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本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8,752,154.54 元，具体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收回、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02,159,414.91	12,695,015.00	3,128,036.94	-1,142,769.34	110,583,623.63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	1,877,542.35	—	—	1,877,542.35
其他应收 款坏账准 备	2,466,017.50	1,858,783.60	315,690.74	-897,165.49	3,111,944.87
存货跌价 准备	9,664,074.77	12,320,813.59	9,664,074.77	-2,257,653.64	10,063,159.95
合计	114,289,507.18	28,752,154.54	13,107,802.45	-4,297,588.47	125,636,270.80

注：1、本期因外币折算影响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1,142,769.34 元；

2、本期存在因外币折算而影响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为-897,165.49元；

3、本期存在因外币折算而影响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257,653.64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应收账款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1、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2、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二）其他应收款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计量其预期

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其他应收款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以外，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三）存货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限）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一）2024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024 年度净利润 28,752,154.54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 28,752,154.54 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一）董事会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了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